

恒银金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恒银金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于 2023 年 12 月 11 日上午 9:00 在恒银金融科技园 A 座五楼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独立董事 3 名，实际出席独立董事 3 名，全体独立董事共同推举孙卫军先生主持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章程》和《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本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及终止并将部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一代现金循环设备与核心模块研发及产业化项目”、“银行智慧柜台与新型互联网支付终端研发及产业化项目”、“恒银金融研究院建设项目”予以结项；“营销与服务网络及智能支撑平台建设项目”予以终止，并将前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后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根据公司目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具体情况所作出的审慎决策。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及终止并将部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3 年 8 月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也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经表决，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将上述事项，并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

特此决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恒银金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的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孙卫军



赵 息



高立里

2023 年 12 月 11 日

(本页无正文，为《恒银金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的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孙卫军



赵息

高立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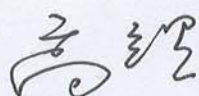
2023 年 12 月 11 日

（本页无正文，为《恒银金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的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孙卫军

赵 息



高立里

2023 年 12 月 11 日